

江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江大继教[2018]14号



关于做好2018年江苏大学成人高等教育 本科学士学位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函授站、教学点：

为做好2018年成人高等教育本科学士学位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今年使用新教务管理平台申报学位，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学位申报操作指南》（附件一）。

一、申报对象

2018年1月已通过毕业生电子注册且符合学位申报条件的本科毕业生和2018年7月符合学位申报条件的本科毕业生。

二、申报条件

按《江苏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办法》（详见附件二）执行。

三、平台申报

请各站点务必在教务管理平台学位申报的开放时间内申报，平台申报开放时间 2018 年 5 月 3 日 ~ 5 月 23 日，逾期平台将关闭。

四、申报材料

(一) 电子材料

《学位申报成绩汇总表》。本表需从平台下载后将电子稿发至我院 QQ 群中马琚老师。具体操作菜单将在群里公布。

(二) 纸质材料

1. 《学位申报成绩汇总表》。从平台下载后用 A3 纸打印，加盖函授站点公章。

2. 未参加省学位外语考试而具备其他相应条件的学生须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1) 非英语类专业学生，参加国家自学考试英语（二）成绩达 70 分及以上。在省考试院网站可以查到成绩者，需提供学生姓名、身份证号和英语（二）考试准考证号，由我院打印成绩单；在省考试院网站无法查到成绩者，须提供当地自考办出具的英语单科成绩合格证原件。

(2) 英语专业专科及以上毕业生，须提供毕业证书复印件和从学信网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提供上述两项材料的站点，需将材料寄给我院进行线下审核，将该生成绩导入平台后，方可进入系统申报学位，否则系统无法识别。

《学位申报成绩汇总表》等纸质材料务必于 6 月 6 日之前

发顺丰速递至我院。有遗留问题或其他特殊情况，请及时与我院联系。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珺

电话：0511-88780094

地址：镇江市梦溪园巷 30 号，江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理化楼 317 室

· 邮箱：1030768909@qq.com

请各函授站、教学点务必按照通知的要求，严格审核，保证材料的真实性，按期上报。

附件一：学位申报操作指南

附件二：江苏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办法

(所有附件请到我院 QQ 群共享文件下载)

